

3分鐘 睇清 申請職津要點!

1. 申領月份要留意 • 遞交申請要準時



- 職津每六個月可申請一次 (例如1-6月、2-7月、3-8月)
- 如申請1-6月的職津，申請人須於下一個月內，即 1/7-31/7 日內遞交申請表格，如此類推

2. 住戶定義要知道 • 同住長老都要報



- 住戶成員一般指住在同一居所的所有人士 (包括同住長者、新增成員)

3. 每月工時須達標 • 多勞多得好重要



- 非單親住戶每月工時須至少達 **144** 小時
- 單親住戶每月工時須至少達 **36** 小時
- 達標後工時越長，津貼越多

4. 入息資產種類多 • 易漏項目報清楚



容易漏報的入息

- 非同住親友的資助 (例如非同住子女給予的家用、代繳的費用)
- 住戶成員 (包括同住子女) 的兼職收入
- 強積金/公積金的自願性供款

容易漏報的資產



- 強積金 (一般為年滿65歲時可提取) 或公積金戶口可提取的金額
- 保險計劃的現金價值
- 投注戶口結餘
- 數字銀行結餘
- 海外及內地資產 (例如銀行戶口、物業)

5. 職津綜援不可兼

- 領取綜援的月份，不能同時申領職津



職津計劃計算機

